

# 盐池县财政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五十条之规定，制作本报告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我局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围绕县委、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要点，进一步优化政府公共服务行为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及时回应公众关切问题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做到“公平，公正，公开”，打造阳光财政。

**(一) 主动公开情况。**推行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以来，我局认真贯彻和执行政务信息公开的基本原则，做好主动对外公开工作。累计在盐池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345 条。2020 年，公开财政资金信息 19 条、部门文件信息 19 条、政府开放日信息 1 条，并组织完成了县级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，实现县级预算单位预决算公开全覆盖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做到内容全面真实、形式规范完整。

**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。**加强和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。为方便公众对我局属于依申请公开范围的政务的申请，我局明确了依申请公开政务的受理申请机构、流程、服务方式和内容，进一步明确操作要求和办结时限，不断提高服务质量，畅通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，依法保障公众合理的信息需求。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

开答复工作，严格按照法定时限答复，增强答复内容针对性并明示救济渠道，答复形式严谨规范。可以转为主动公开的已转为主动公开。2020年，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。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。

**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**2020年我局及时对本局政务公开工作相关文件制度的修改和完善，依法确定政府信息（文件）公开属性（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）。坚持政策法规全面公开法规规章、规范性文件，并及时公开了政策文件的修改、废止、失效情况。

**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**在政务公开的形式方面，县财政局注重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，讲究实效的原则，灵活地采取多种公开形式。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出发办好公众号，从老百姓的需求出发办好公众号，不建议进行强制关注、推广，把财政局的公众号从“自我欣赏推广型”办成“服务型”自媒体，真正成为智慧政府建设的有力组成部分，2020年通过“盐池县财政”公众号累计发布各类信息90条，全面推进“阳光财政”向纵深发展。

**（五）强化监督保障。**一是加强工作考核。采取日常监督、重点抽查、定期检查等方式，定期对政务公开情况、公开实效等进行督促检查。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考核机制，细化考核内容，明确考核目标，将政务公开工作考核成绩纳入全局年终综合考评。二是强化制度保障。我局重视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建设，建立健全了《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》、《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制度》等相关制度，规范了信息发布工作遵循的“谁审查、谁负责，

谁发布、谁负责，先审查、后发布”和“涉密信息不上网，上网信息不涉密”的原则，确保政务公开内容无涉及国家秘密和内部敏感事项。通过建立健全一系列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制度，为本部门政府信息公开的准确性、权威性、完整性和时效性提供了制度保障。**三是落实社会评议。**自觉将财政工作置于人大、政协以及社会公众的监督之下，积极履职尽责、勇于开拓创新，按照“增收聚财、精心育财、为民用财、科学理财”的思路。2020年办理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共4件，做到办前有联系、办中有沟通、办后有答复，同时积极邀请“两委员、一代表”以及群众代表为我局工作建言献策，做好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，广泛征求对我局工作的意见、建议，不断改进我局的工作，使之朝着健康、规范、正常的轨道发展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3	+4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34	+4	0
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 项目数量		本年增/减
行政事业性收费	20		+1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0		0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商业机构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
(五) 不予处理	供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.重复申请 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总计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##### 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在今年的政务公开政务服务工作中，我局取仍然存在一些不足的地方。一是公开信息质量不高；二是信息发布还不够及时；三是部分栏目建设仍不够完善，如决策公开、意见征集还有所欠缺。针对以上问题，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继续按照县政务公开办的要求，采取有力措施，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和政务服务公开工作实施。

##### (二) 改进情况

**一是**充分利用网络平台做好信息公开。及时发布相应信息，内容涵盖财政工作动态、政策法规解读、财政预决算信息、财政业务办理、行政审批事项办理、会计管理、民生工程信息等诸多方面，并按照工作要求，按季度统计报送信息公开情况。

**二是**确保政务公开及时、准确。加大政务公开制度的执行力度，要求政务信息在最短的时间内予以公开，明确规定了各股室每月公开政务信息的时限和数量，要求各股室积极与办公室配合，确保网上政务信息的及时更新和充实。

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无。